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不存在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本公司"或"公司")近日接到控 股股东沈金浩先生的通知,获悉沈金浩先生将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进行质押 及部分股份解除质押,具体事项如下: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 大股东及一 致行动人	本次质押 股数(股)	质押开始 日期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沈金浩	是	80, 000, 000	2018. 5. 22	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24. 97%	融资

二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 大股东及一 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 质押股数 (股)	质押开始 日期	解除质押 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 押占其所持 股份比例
沈金浩	是	25, 200, 000 ^注	2016. 5. 31	2018. 5. 23	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7.87%
沈金浩	是	17, 820, 000 ^注	2016. 6. 2	2018. 5. 23	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5. 56%

注: 两笔质押的初始质押数分别为14,000,000股、9,900,000股,公司于2017年5月24 日实施了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8股的利润分配方案,故两笔质押数量相应增加至 25,200,000股、17,820,000股。

三、股东累计质押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,沈金浩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320,350,651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6.65%;累计质押股份161,393,000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3.43%。

三、报备文件

1. 持股5%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5 月 24 日